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的概述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万里石")根据 2025 年度日常 生产经营需要,预计2025年度公司与参股公司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东方万里原石")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与参股公司厦 门石材商品运营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材商品运营中心")发生的日常关联交 易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与参股公司宝发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 发新材料")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锂(厦 门)新能源资源有限公司与关联公司新疆泰利信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利信") 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8.800万元。

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 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 议案》,其中关联董事胡精沛先生、邹鹏先生、尚鹏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 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胡精沛先生、邹鹏先生、尚鹏先 生须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及金额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参照市场价格,交易内容及金额详见 下表: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内 容 |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 预计金额 (万元) | 截至披露日已发 生金额(万元) |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
|------------------|------------------------|---------------------------------|--------------|--------------|--------------------|------------|
| 向关联方采购 石材产品 | 厦门东方万 里原石有限 公司 | 向关联方采购石材产品 | 参照市场 价格 | 2,000 | - | 265.59 |
| 委托关联人进 行代理采购 | 厦门石材商 品运营中心 有限公司 | 委托关联人 进行代理采 购 | 参照市场 价格 | 1,000 | - | 38.61 |
| 石英石产品采 购及委托加工 | 宝发新材料 (越南)有限 公司 | 向关联方采 购及委托加 工石英石等 相关产品 | 参照市场 价格 | 1,000 | 79.21 | 538.2 |
| 石英石等相关 产品销售 | 宝发新材料 (越南)有限 公司 | 向关联方销 售石英石等 相关产品 | 参照市场 价格 | 4,000 | 100.9 | 332.23 |
| 向关联方采购 吸附剂等产品 | 新疆泰利信 矿业有限公 司 | 向关联方采 购吸附剂等 产品 | 参照市场 价格 | 8,800 | - | - |
| | 合计 | | | 16,800 | 180.11 | 1,174.63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 关联交 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 内容 | 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 预计金额 (万元) |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 实际发生额 与预计金额 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向关联 方采购 石材产 品 | 厦门东方万 里原石有限 公司 | 向关联方 采购石材 产品 | 265.59 | 3,000 | 0.51% | -91.15% | 请参见 2024年1 月31日披 露在巨潮 |
| 委托关 联人进 行代理 采购 | 厦门石材商 品运营中心 有限公司 | 委托关联 人进行代 理采购 | 38.61 | 1,500 | 0.07% | -97.43% | 资讯网 (http://w ww.cninfo .com.cn) |
| 石英石 产品采 购及委 托加工 | 宝发新材料 (越南)有限 公司 | 向关联方 采购及委 托加工石 英石等相 关产品 | 538.2 | 1,000 | 1.04% | -46.18% | 《关于公 司2024年 度日常关 联交易预 计的公 |

| 关联交 易类别 | 关联人 | 关联交易 内容 | 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 预计金额 (万元) |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 实际发生额 与预计金额 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石英石 等相关 产品销 售 | 宝发新材料 (越南)有限 公司 | 向关联方 销售石英 石等相关 产品 | 332.23 | 2,000 | 0.48% | -83.39% | 告》 |
| 合计 | | 1,174.63 | 7,500 | 2.10% | -84.34% |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 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 | 公司2024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当年业务开展的初步预计,但由于市场、工程项目用量的不确定性等因素影响,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 | | | |
|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 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 | 平、公正的易实际发生 | 原则,实际为情况与预计之 | 文生金额未超过 ² | 性关联交易遵循 预计的总金额。 主要系市场需求 实际情况。 | 日常关联交 |

注:上年发生金额为初步统计结果(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后续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名称: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振文

注册资本: 1,878.6667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6120427540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兴一路15号自贸法务大楼601室H

主营业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以上经营项目不含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内的项目);

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以上经营项目不含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范围内的项目)。

单位: 万元人民币

| 项目 | 2024年9月30日 | 2023年12月31日 | |
|------|------------|-------------|--|
| 资产总额 | 35,108.90 | 35,235.61 | |
| 净资产 | 31,993.76 | 31,280.37 | |
| 项目 | 2024年1-9月 | 2023年度 | |
| 营业收入 | 13,917.77 | 21,211.40 | |
| 净利润 | 713.39 | 331.80 | |

上述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净资产为归属母公司的净资产, 净利润为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关联关系说明: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40%股权,鉴于公司董事长胡精沛先生、董事邹鹏先生任东方万里原石的董事已构成《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的关联关系。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2、厦门石材商品运营中心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名称: 厦门石材商品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余奇辉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34862K25

住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保税区)象兴一路25号安港大厦401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集贸市场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包装服务;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

售;木炭、薪柴销售;选矿;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不含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单位: 万元人民币

| 项目 | 2024年9月30日 | 2023年12月31日 | |
|------|------------|-------------|--|
| 资产总额 | 8,679.89 | 7,836.60 | |
| 净资产 | 4,389.53 | 4,694.42 | |
| 项目 | 2024年1-9月 | 2023年度 | |
| 营业收入 | 5,095.09 | 6,721.65 | |
| 净利润 | -304.89 | -162.72 | |

上述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说明:厦门石材商品运营中心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35%的股权,鉴于公司董事长胡精沛先生任石材商品运营中心的董事,已构成《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的关联关系。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3、宝发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名称: 宝发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中文)

CÔNG TY TNHH NGUYÊN LIỆU MỚI BẢO PHÁT (VIỆT NAM)

法定代表人:程传克、吴氏玉

注册资本: 105,196,000,000越南盾

企业注册号: 3702993435

(越南语)

住所:越南平阳省北新渊县地国乡A区KSB工业园D1段

主营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石英石、生产砂轮、切石;生产、切割和成型花 岗岩和大理石、生产人造石等。

| 项目 | 2024年9月30日 | 2023年12月31日 | |
|------|------------|-------------|--|
| 资产总额 | 7,392.11 | 5,873.87 | |
| 净资产 | 5,471.90 | 4,269.16 | |
| 项目 | 2024年1-9月 | 2023年度 | |
| 营业收入 | 9,856.96 | 11,154.23 | |
| 净利润 | 1,304.04 | 1,238.34 | |

上述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说明:关于与宝发新材料的交易,公司子公司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持有宝发新材料34%的股权,系宝发新材料的第一大股东,并委派了成员董事,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将与宝发新材料的本次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4、新疆泰利信矿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名称:新疆泰利信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建元

注册资本: 3,728.6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201MA78698N32

住所:新疆哈密市伊州区广东路1号(原西河区天山东路)

主营业务: 锂矿及附属矿产品、盐湖资源开发; 锂化工材料、锂电材料及锂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资产管理; 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单位: 万元人民币

| 项目 | 2024年9月30日 | 2023年12月31日 | |
|------|------------|-------------|--|
| 资产总额 | 51,258.55 | 8,827.87 | |
| 净资产 | 4,657.92 | 5,349.14 | |
| 项目 | 2024年1-9月 | 2023年度 | |

| 营业收入 | 3,294.47 | 2,903.89 |
|------|----------|----------|
| 净利润 | -496.49 | -657.87 |

上述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说明:鉴于公司董事长胡精沛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尚鹏先生任新疆泰利信矿业有限公司的董事,已构成《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的关联关系。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定价政策

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和条件并经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损害股东利益等情况。

- 2、与东方万里原石签订的2025年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主要内容
 - (1) 协议有效期: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 (2) 交易内容:销售方(东方万里原石)向采购方(公司)出售石材产品作为生产原料;
- (3) 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2025年全年公司向销售方采购产品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 (4) 付款安排: 采购方应于提货验收后60-90日内支付货款;
- (5) 生效条件:本协议应由双方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后生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相关制度规定,需经采购方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在采购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 3、与石材商品运营中心签订的2025年业务合作框架性协议主要内容
 - (1) 协议有效期: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 (2) 业务类型:产品采购;
 - (3) 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

(4) 数量安排及期限规定:

双方产生的产品买卖交易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应于提货验 收后60-90日内支付货款;

- (5)生效条件:本协议应由双方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后生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相关制度规定,需经采购方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在采购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 4、与宝发新材料签订的2025年业务合作框架性协议主要内容
 - (1) 协议有效期: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 (2) 业务类型:
 - ①石英石等相关产品销售:
 - ②石英石产品采购及委托加工;
 - (3) 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
 - (4) 数量及具体安排:
 - ①双方销售相关产品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 ②双方产生的石英石产品采购及委托加工交易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 (5) 生效条件:本协议应由双方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后生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相关制度规定,需经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 5、万锂(厦门)新能源资源有限公司与泰利信签订的2025年产品采购框架性 协议主要内容
 - (1) 协议有效期: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 (2) 业务类型:产品采购;
- (3) 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
- (4) 数量安排及期限规定:

采购方向销售方采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800万元的产品。

采购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销售方预付采购总金额的10%~30%作为订货保证金, 并根据甲、乙双方约定的结算方式,在采购方提货验收后60~90天内支付剩余款项。

(5)生效条件:本协议应由双方授权代表正式签署后生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相关制度规定,需经采购方股东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在万里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为生产经营所必须,有利于保障公司产品质量,提高市场竞争力。双方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及资源优化配置的整体要求。

以上关联交易均属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该类交易将 在较长的一段时期内存续;且在同类交易中所占比重较小,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 性,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

1、公司与关联方2024年度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未超过预计的总金额。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之间存在差异,主要系市场需求及工程项目用量的不确定性等因素影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具备一定的

公允性基础,程序合规,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所发生的,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所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3.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之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
- 5.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与厦门石材商品运营中心有限公司之业务合作框架性协议;
- 6.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与宝发新材料(越南)有限公司之业务合作框架 性协议;
- 7. 万锂(厦门)新能源资源有限公司与新疆泰利信矿业有限公司之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